

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參與公共事務準則

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稱「群聯」或「本公司」）積極建立並維護與政府及相關單位的合作關係，針對產業發展、技術、員工福利和環境永續等議題與主要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，群聯透過加入產業協會、非營利組織、公聽會等政府政策諮詢會議、遊說活動，參與公共議題發展和相關產業政策之制定，本準則適用範圍涵蓋群聯全球據點，所有公共事務參與均應遵循。

群聯公共事務參與原則：

1. 公共事務參與應遵循群聯的員工行為準則，符合所有法律及法規，並保持政治中立，不參與對政黨或個人政治獻金以推動議案等政治活動。
2. 群聯參與之公協會及組織所公開披露的立場、原則與承諾，應與本公司在永續發展上的立場一致，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遷及人權議題。
3. 群聯持續關注公共政策與氣候目標之間的關聯性（氣候相關遊說活動、產業協會氣候政策立場與活動），並建立以下管理與審查流程，確保其立場及氣候承諾與《巴黎協定》一致。

治理組織與審查機制：

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群聯公共事務參與，並定期向董事長、執行長彙報所參與商業或產業協會在永續議題公開揭露之立場及《巴黎協定》目標與本公司之一致性，並對其定期審查，以確保其與本公司永續立場及《巴黎協定》目標一致。

與公協會及商會立場不一致的應對措施：

群聯在評估過程中，綜合各方資訊，以維持判斷之客觀性與完整性，若發現參與的公協會或組織，其政策立場與本公司設定之永續承諾及《巴黎協定》目標不一致、矛盾或立場較弱時，本公司將採取以下行動：

1. 向公協會或組織持續溝通、議合以符合企業目標，且依內容性質公開聲明。
2. 當公協會或組織未能在合理時間內解決上述之立場歧異，本公司將採取適當對策，評估參與其他合適商業與產業公協會或退出該組織。